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HUIYUAN JUICE GROUP LIMITED

中國滙源果汁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86)

### 轉換6,000,000美元可換股債券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09(1)條規定而發出。

本公司公佈其已收到中國滙源控股的兌換通知，告知以換股價每股兌換股份5.10港元兌換6,000,000美元的可換股債券。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09(1)條規定而發出。

謹此提述中國滙源果汁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八日所刊發有關全球發售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及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九日所刊發有關修訂可換股債券條款及條件以便當時全部已發行可換股債券可於歐羅結算系統／明迅結算系統買賣的公佈(「二零零七年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招股章程及二零零七年公佈已界定詞語在本公佈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可換股債券之條款，作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及一名債券持有人的中國滙源果汁控股有限公司(「中國滙源控股」，為朱新禮先生(「朱先生」)間接全資擁有)有權於兌換期內任何時間通過向本公司發出兌換通知(「兌換通知」)，將可換股債券全部或部分的本金額轉換為本公司已繳足股份。

本公司公佈其已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七日收到中國滙源控股的兌換通知，告知以換股價每股兌換股份5.10港元將所持合共6,000,000美元的可換股債券全部轉換為9,136,588股兌換股份。轉換該等可換股債券後，(i)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將由1,468,816,204股增加至1,477,952,792股；及(ii)朱先生將總共持有619,136,588股本公司股份，佔本公司經發行兌換股份擴大之已發行股本約41.89%。

兌換股份預期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八日發行。

承董事會命  
中國滙源果汁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朱新禮

北京，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包括執行董事朱新禮先生、江旭先生及李文杰先生；非執行董事閻焱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兵先生、趙亞利女士、齊大慶博士及宋全厚先生。

\* 僅供識別